

明慧週報

良言破迷雾

真相指光明

突破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七台河版

2017年2月14日 第105期

美国纽约华人新年大游行 法轮功队伍最壮观

【明慧网】2017年2月4日，大年初八，美国纽约法拉盛的街头锣鼓喧天，人头攒动，一年一度的“纽约华人新年大游行”盛大登场。主办方介绍，今年有一百个团体、上万人参加游行，花车有三十辆，街道两旁观看的民众有十万余人。丰富多彩的法轮功队伍最为壮观，由七个方阵五百人组成。华人赞叹：“真、善、忍”带给人安定、温暖与力量。◇



中共两高的司法解释是反人类罪的罪证

【明慧网】2017年初，在中共最高法院院长宣布“向司法独立亮剑”之后，中共的最高检察院和最高法院（简称“两高”）出台了新的解释。这个解释超越了“两高”的权力界限，因为，“两高”作为审判机关和法律监督机关，它只有执法权，而没有立法权和法律解释权，不能作为法律依据。这种司法解释硬性出台，按照中国的法律，是违法、违宪，破坏中国的法律实施；而按照普世的价值看，则是典型灭绝种族罪和危害人类罪的罪行。

1999年，在江泽民的权力淫威之下，“两高”为了迎合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通过内部通知和两个解释，枉法陷害法轮功学员，使公安绑架、拘留、抄家，检察院批捕、公诉，法院判决、执行，都堂而皇之地具有了“法律依据”，十几年来，制造了成千上万冤案，使得中国的整个

司法体系沦为江泽民权力意志的工具和奴仆，颠倒黑白，恣意妄为。

一个律师写道：“两高”的解释配合江泽民打压法轮功无疑发挥了罪恶的功效：“其一，初期，对一个善良平和的、毫无政治诉求的信仰群体进行诽谤、抹黑的同时，将能够真实表达该信仰内容的书籍、音像全部销毁，从根本上断绝了他人了解这一信仰并进行自我判断的可能；其二，后期，在栽赃、镇压之后，以立法的形式将被迫害者揭露恶意诽谤、抹黑、栽赃、镇压等恶劣事实的行为定性为犯罪，以进一步加大报复和彻底掩盖真相。”

纵观历史，独裁政权为了实施独裁者的变态意志而又掩人耳目，总是热衷于借助法律的名义实行犯罪。二战时期的德国纳粹司法，就是最典型的例证。

1947年，在纽伦堡，审判纳粹

时期德国司法官员的法庭开庭。当诸多第三帝国的司法官员站立在被告席上时，人们才知道在纳粹政权群体灭绝罪行的背后，纳粹的司法究竟怎样地为虎作伥。一份份来自党卫军内部机密档案的书证和物证，都证明着法庭和法官们与曾经发生的罪恶有着心照不宣的配合和默契，以致一位旁听席上的记者评价说：这些家伙是如此地傲慢和缺乏人类最起码的羞耻，他们恐怕做梦也没想到这些东西会成为法庭上呈堂证供的。

而今，控制了中国最高法院和最高检察院的江泽民余党，不知悔改，又通过了新的所谓司法解释，企图操控整个司法体系进一步犯罪。

然而，中共即将解体，江泽民集团即将覆灭，中共“两高”的司法解释，是其灭绝种族罪和危害人类罪的确凿罪证。◇

全家修炼法轮功 和乐幸福人人羡慕

【明慧网】在台湾台东市经营茶艺馆的林太太，全家老少总共十多人全部修炼法轮功。最早开始修炼法轮功的是林太太，因为觉得这功法太好了，就鼓励四个女儿、两个儿子学，儿女学了之后再鼓励自己的家人学，就这样一大家子人都修炼法轮功。林太太说：“开始是鼓励，后来他们自己认识到法轮功的美好，真心修炼。修炼法轮功让我们家变得很不一样。”

林太太说：“全家那么多人，难免会有摩擦，可是自从修炼法轮功后，孩子们都会按照‘真、善、忍’的标准自我要求，遇矛盾向内找，调整自己状态，所以一家和乐，这让很多客人都羡慕，常问：‘你家那么多孩子，怎么能这么和睦？！’我会告诉客人，这是法轮功的力量，不是我的能力所能做到的。”

林太太还表示：“现在社会环境变化大，年轻人在外工作，直接受到各种冲击，好在心中有‘真、善、忍’，大家把自己当修炼人，自然而然就会约束自己，对自己的生命负责，很多难题都能迎刃而解。” ◇



■ 在台湾台东市经营茶艺馆的林太太，全家老少总共十多人全部修炼法轮功，家庭和睦，人人羡慕。

我的美丽女儿

【明慧网】我有一个漂亮、聪明的女儿。在物欲横流、善恶不分、没有安全感的当今社会里，孩子未来命运如何是我们全家人最放心不下的事情。

女儿上高三时，我看了一遍《转法轮》（法轮功的主要书籍），觉得真好，就想推荐给女儿看。当时我有两个顾虑：她从小被迫接受中共灌输的无神论教育，学习的课本里就有污蔑、诽谤法轮功的谬论，法轮功的真相她能相信吗？另外，法轮功书籍表面虽浅显，内涵却高深，而且修炼要吃苦，蜜罐里泡大的她能接受吗？出乎我意料的是，女儿看书后，立刻走入了法轮功修炼。

修炼法轮功后的第二年，女儿考上大学满意的专业。谁想学校却突然“调包”，强制把女儿分到了另一个专业。我的一个朋友知道这事后，非常气愤，要用自己的权力帮我女儿重新安排、摆平这件事。我让孩子自己

决定。女儿流着泪说：“您告诉叔叔，我尝到了被别人强行占有利益的痛苦，我不能再做伤害他人、让别人痛苦的事。”朋友听到女儿的话，眼圈也红了，说：“多善良的好孩子呀！”

开学一段时间，女儿回家告诉我，在校园里遇到一个同学，向她打听报到处，并一再让她帮忙带路。路上他得意地告诉女儿，凭他的成绩根本就考不上现在这个热门专业，是家里花巨资托人把考进这个专业的一个学生挤走了。因怕人家闹事，所以等到那个学生入学后，确定没有什么事了，学校才敢通知他来报到。那正是女儿考入的那个专业。由于女儿用“真、善、忍”的修炼原则要求自己，对这个抢她专业名额的同学，没有责问和怨恨，而是坦然面对了。

大学期间，女儿成绩非常优秀，不但被同学们选为班负责人，学生会负责人，还得到奖学金。学校负责人找到女儿说，有让她留校的意向。

毕业时，女儿几经选择，最后到了现在的这家公司。当时，该公司正

处于创业初期。由于女儿工作出色，总经理几次提出给女儿涨工资和升级，都被她谢绝了。她说：“公司刚成立，又是贷款，该花钱的地方很多。我的工资已经不少，您别再涨了。”

总经理感慨地说：“别人为了升级和涨工资不择手段，你给公司做这么多的大事，你不争不抢，还为公司着想，现在社会里哪有这样的人呀！你和别人怎么不一样，告诉我究竟是什么原因？”女儿就把自己修炼法轮功的经历和感受详细地告诉了总经理。总经理看了《转法轮》，也走入了法轮功修炼。

他们按照法轮功的“真善忍”原则办公司，要求员工对客户不欺骗、真诚相待，公司成立才几年，经营很顺利，不但还清贷款，还有了可观的利润。

女儿虽然为人处世低调，但是在法轮功中修炼出的真诚、善良、宽容的正气人见人赞。有一位街坊曾对我说：“在这个乌烟瘴气的社会里，你女儿是漂亮而又洁身自好，高雅又不冷漠，端庄又不做作的好孩子，真是打着灯笼都难找啊。” ◇（文/大陆法轮功学员）

七台河市张国琴遭多次绑架、劳教 丈夫含冤离世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二月三日】我叫张国琴，女，现年六十七岁，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法轮功学员。

修大法无病一身轻

我是九四年十二月份开始修炼法轮大法的，得法前我丈夫心脏病十分严重，每天数次早搏、偷停，还有高血压等病，住院一星期就花了近万元，每天都要吃很多种药维持。后来弟弟听说炼法轮功能祛病健身，当时正好李洪志师父在广州要办讲法班，我们就报名参加了。去的时候我们还背着一兜子药，参加学习班第三天，师父让全场的人都站起来给大家清理身体，丈夫当时就感觉心脏部位十分轻松舒服。晚上回到宾馆后就对我说：“你把我的药全扔了吧！”我还点担心，怕他再犯病。丈夫说：“让你扔就扔，放心吧，我现在感觉一身轻，心脏一点都不难受。”

回到家后，丈夫的病真的全好了，再一粒药没吃过。周围朋友都问我们吃什么神药了，怎么满面红光呢，我们就告诉他们是炼了法轮功，没吃药。从那以后我们更加坚信法轮大法，时时处处按照“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遇事先他后我，不争不斗，真正做到了师父在《转法轮》中说的：“打不还手，骂不还口。”丈夫原有的冠心病全好了。我们真正感受到了无病一身轻的美好。

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江泽民发动了迫害法轮功的运动，因上访被多次关押

其迫害理由仅仅是因为我们信仰“真、善、忍”做好人，其人数超过共产党员。这叫什么理。我和丈夫都是大法的亲身受益者，决定去北京反映一下真实情况。

九九年十月份，我去北京信访办反映情况，向有关部门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向政府说明炼法轮功的都是好人，还我们师父清白。我回到家第二天，市公安局政保科长杨胜家就得到消息了，领毕树庆等人来到我家抄

家，搜走了我的一本大法书，把我强行带到公安局，非法拘留十五天，还交了两百七十元的伙食费后放回家。

二零零零年三月份，我和同修准备一起签名邮信上访，被市公安局毕树庆知道了把我找去，原市公安局副局长张和平也参与了对我的审问，非法拘留了我七天，再次交两百七十元伙食费后放回家。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我和同修再次去北京上访，在天安门广场被警察绑架到前门派出所，关在铁笼子里，下午被送到石景山体育场，那里已经绑架了上千名法轮功学员。我们都曾被强迫列方队坐在地上，在40多度的高温下暴晒，警察不仅打骂还剥夺了我的人身自由，连夜审问，在体育场被迫露宿一夜。第二天早上被送到七台河驻京办事处，在办事处的地下室关了七、八天，后来单位保卫科来两个人把我接回七台河，非法关押在矿务局公安处拘留所。有一天他们给一名男法轮功学员强行灌食，我们听到他的惨叫声，我们就背师父的大法，警察说我带头闹事，把我关到一间小屋，屋里又潮又黑，外面下大雨里面下小雨，没有地方呆只好蹲在一个墙角，不能睡觉，又冷又怕，后来才听说那是一个养猪的地方。因为我们炼法轮功修真、善、忍都是好人，我不同意在这里关押，绝食要求释放，他们就找到矿务局医院的护士，六、七个人一起把我绑在床上，强行灌食，插鼻管的时候我差点窒息而死，呼吸都要停止了，当时那种窒息的痛苦难以言表。

被劳教两年

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日公安处和我原来单位保卫科来人通知我被劳教两年，让我签字，我说：“我没有犯罪我不同意劳教！”于是我在劳教通知书上写下“不同意”三个字，他们强行把我们绑架到佳木斯西格木劳教所进行迫害。

在劳教所里我们被关在一间小屋，晚上的时候还把我们铐在床上，不让我们炼功，每天被强行洗脑转化，看污蔑大法、污蔑师父的宣传片，还要被奴役干活。因为我坚信大法，被关小号，后来家人托人费尽周折，花钱把我保了出来。

回家后单位保卫科的人经常到我家骚扰，给我的身心和精神造成了极大的伤害，给家人也带来了很大的痛苦。

丈夫含冤离世

因为我丈夫是副处级干部，中共规定处级干部不能炼法轮功，单位、市“六一零”人员就天天找我丈夫谈话，逼他放弃修炼大法。他诚恳地向来人讲了自身的神奇变化，表态自己坚决不会放弃法轮功的。于是二零零一年二月份，丈夫被免去处级干部，当调研员，单位同事和身边朋友也都不敢接近他，怕受到牵连，走路都绕着走，同事见面没法称呼，把他当政治犯看待，应有的待遇也没有了，他心里很苦，回家总是闷闷不乐，后来单位没给他安排具体的工作，受到了极大的排挤，他承受不住这种压力，学法也学不下去了，功也炼不到了，身体越来越坏，最终在二零一一年六月含冤去世。

十多年来我和我的家人所遭受的迫害，仅是数以千万计的法轮功学员中的一个。◇

实例：绑架迫害好人

警察遭恶报

◆ 杨晓东，男，五十八岁，在一九九九年前后，在辽宁省辽阳市宏伟区公安分局担任副局长，分管迫害法轮功。任职期间，参与绑架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劳教法轮功学员。后期，杨晓东调到外地工作，

二零一六年十月，杨晓东到宏伟区亲属家做客，十月十四日在户外散步，突发脑溢血，倒地死亡。◇



正史中关于中医的记载

【明慧网】中华文化博大精深，而作为神传文化之一的中医也是玄妙精微。特别是其治病的神迹以及名医的事迹在正史中都有记载，而这些正是中医的精华。现代科学的局限性无法对这些现象进行合理的解释，特别以无神论的观点，更是难窥中医的真貌。而正史中的这些记载，我们即便是有所闻，也是在批判的学习中听到的。这里仅举两例，窥其一斑。

《史记》中扁鹊的特异功能

《史记》中记载：扁鹊是渤海郡郑国人，姓秦，名字叫越人。年轻的时候担任别人的宾馆主事。宾馆的客人长桑君来到，扁鹊认为此人不寻常，常恭恭敬敬礼遇此人。长桑君也知道扁鹊不是一般的人。交往十多年

后，长桑君请扁鹊单独与他对坐，说：“我有秘方，我年老了，想传给你，你不要泄露。”扁鹊说：“一定不会。”于是长桑君拿出怀中的药给扁鹊，并说：“用上池之水饮用这个药，三十天就能透视物体。”于是将他的全部秘方书给了扁鹊，然后就忽然不见了。扁鹊按照长桑君的话饮用药物三十天，就能够隔墙看物。由此看病，可以全部看到五藏的症结，却只是以诊脉为名。行医有时在齐国，有时在赵国。在赵国时就以扁鹊为名。

这里记载扁鹊在得到老人长桑君的秘方后可以透视人体，具有了特异功能。其实很多的古代名医都是有特异功能的，像药王孙思邈更是一个修道人，被尊称为孙真人，更有孙真人得龙方等传说。

《旧唐书》许胤宗论著书

《旧唐书》记载：许胤宗是常州义兴人。最初事陈，陈灭亡后入隋，历任尚药奉御。武德年初，累授散骑侍郎。此时关中多发骨蒸病（结核病），得此病的人必死，相互传染，诸多医生束手无策。而许胤宗每次治疗，没有不痊愈的。有人对他说：“先生医术如此神异，为何不著书立说以有益后世？”许胤宗说：“医术就是‘意’呀，它决定于人的思考，而脉又是极奥妙的，很难识别，只能心意领会，嘴不能说出来。自古以来的名手，与别人不同的，唯一差别就在诊脉。先准确切出脉象，然后才能诊断病情，用药治病。脉的奥妙，是不能用语言表达的，所以不能著书立说。”

这里的记载说明了中医的精微，也可以说是中医的博大精深，超出了一般人的层次面。◇



【身边故事】

不想遭报应 北京警察找到解脱之法

【明慧网】去年夏天，我在店门口给人讲法轮功受迫害真相时，凑过来一个中年男子，一脸的愁容。交谈中得知，他是一名回家探亲的北京警察，还是个小头头。

他说：“现在北京对法轮功表面管得还是挺严的，但是我们明显地感觉到，干一次（迫害法轮功修炼人）报应一次，我们做警察的也觉得后怕，也不想干，可是又想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更不知如何解脱。”

他说：“前一阵，我的一个上司得了一场大病住院了，他心里明白是怎么回事，所以出院后就辞职了。平时我很佩服他，因此我也不想干了，可是不干这个了我还会干点啥呢？心里很苦闷，这一次说是探亲，其实也是想回避那里的环境好好考虑考虑这些事。”

我以修炼法轮功的亲身体验，

向他讲述法轮功的美好，讲江泽民与中共狼狈为奸迫害法轮功所犯下的滔天罪行，以及江泽民集团面临恶报的现状，他聚精会神地听着。他一连来了三天，最后，他彻底明白了真相，态度坚定地表示：回去立马就辞职！

我建议他可以继续干下去，反过来利用职务之便保护法轮功学员。他惊喜地接受了我的建议。临走的时候，他完全像换了一个人一样，精神焕发，对未来充满希望。

思考与判断

◆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所有的法轮功书籍和音像资料都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



▲ “天安门自焚”——中共导演的假案

◆ 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就“天安门自焚”事件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国家恐怖主义行为”。声明说：从录像分析表明，整个事件是政府一手导演的。面对铁证如山的事实，会议上的中共代表哑口无言，没有任何辩词。

◆ 中共报道的一些自杀、杀人怪事，在1999年7月迫害之前从未有过，为何迫害后这类坏事突然在媒体上层出不穷？为何在国外炼法轮功高度自由的情况下，却从未出现类似怪事呢？◇